

证券代码：002569

证券简称：步森股份

公告编号：2018-117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达到 1%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29 日收到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重庆信三威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昌盛十一号私募基金（以下简称“信三威基金”）的管理人重庆信三威投资咨询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信三威中心”）发来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信三威基金持公司股份 11,38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8.13%）为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信三威中心预计在未来 6 个月内拟以集中竞价、大宗交易或协议转让等合法方式合计减持信三威基金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 11,380,000 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8.13%）。其中：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自减持预披露公告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实施，且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采用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自减持预披露公告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 6 个月内实施，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采用协议转让方式减持的，自减持预披露公告之日起 6 个月内实施，且单个受让方的受让比例不低于公司股份总数的 5%。公司对已上述减持计划进行了预披露，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30 日披露的《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18-115）。

2018 年 9 月 11 日，公司收到信三威中心发来的《关于股份减持实施进展的告知函》，告知公司截至 2018 年 9 月 10 日其已通过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1,57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12%。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基本情况

1、股东本次减持股份情况

截至 2018 年 9 月 10 日，信三威中心减持信三威基金持有的公司股份的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股)	减持比例
信三威基金	大宗交易	2018 年 9 月 10 日	10.10	1,570,000	1.12%
合计				1,570,000	1.12%

注 1：公司总股本为 140,010,000 股；

注 2：上表若出现合计数与各分项数据之和尾数不符的，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 (股)	占总股本 比例	股数 (股)	占总股本 比例
信三威基金	持股总数	11,380,000	8.13%	9,810,000	7.01%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1,380,000	8.13%	9,810,000	7.01%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合计		11,380,000	8.13%	9,810,000	7.01%

注：上表若出现合计数与各分项数据之和尾数不符的，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二、其他情况说明

(一) 信三威中心本次减持不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规定。信三威中心在按照减持计划减持股份期间，将严格遵守《证券法》、《深圳证

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信三威中心本次减持与此前已披露的减持股份计划一致，截至本公告日，实际减持股份数量未超过计划减持股份数量。

（三）信三威中心管理的信三威基金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本次减持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

（四）截至本公告日，信三威中心减持计划尚未全部实施完毕，公司将督促持股其继续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有关要求，合法、合规地实施减持计划，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备查文件

信三威中心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实施进展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浙江步森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九月十二日